

关于做好新生军训工作的通知 (合集4篇)

篇1：关于做好新生军训工作的通知

各系、有关部门：

为确保学院今年2015级新生军训工作任务的安全、有序、圆满完成，现将军事训练和军事理论教育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军训的指导思想、目的和意义

(一) 指导思想：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落实科学发展观，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为依据，按照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要求，围绕国家人才培养的长远目标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的需要，组织开展学生军训工作。

(二) 目的意义：通过组织学生军训，提高学生的思想政治觉悟，激发学生的爱国热情，增强国防观念和国家安全意识；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教育，增强学生的组织纪律观念，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使学生掌握基本的军事知识和技能，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培养后备兵员和预备役军官、为国家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打好基础。

开展以学生军训为主的国防教育，是学院对学生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旨在培养学生热爱祖国、保卫祖国的意识，发扬革命英雄主义精神和增强集体荣誉感；增强学生的国防观念和开拓进取、刻苦学习、团结向上的整体意识；培养学生吃苦耐劳、奋力拼搏的进取精神，形成团结、紧张、严肃、活泼的良好氛围和令行禁止、整齐划一、踏实勤奋的良好作风，从而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在德、智、体等方面的全面发展，推进学校作风、学风和精神文明建设更上一层楼。

二、训练与教育安排

(一) 集中训练时间：2015年12月9日至12月18日，其中，12月9日-17日进行军事科目训练。

(二) 军事理论教学：18日进行军事理论教学。

三、军训的组织与实施

(一) 2015级参训学生约1738人 (院本部1522人+慈山分院216人)。承训部队海防十三师将选派教导大队官兵负责院本部2015级新生的军训。院本部1522人组成一个军训营，按系编成5个连，各班级皆独立组成军训班级。军训营长、连长由承训部队派遣的军官或士官担任，军训教官由部队战士担任，各系政治辅导员兼任所属军训连队指导员，军训学生班长由各班

在参训学生骨干中选配，班主任负责军训期间的教育管理及安全管理工作。慈山分院学生军训由分院单列组织实施。

(二)为切实搞好今年的学生军训工作，学院与军训部队联合组成“泉州经贸学院军训领导小组”，以加强对军训工作的组织和领导。

学生军训具体由学生处负责组织实施。各职能部门工作分工如下：

1、军训营：负责军训与考核工作计划的拟订，组织各训练科目的训练与考核、评比与会操；协同负责军训中的安全及教育管理。

2、学生处：具体负责军训计划（包括军事训练和军事教育）的拟订和各项工作的准备；军训期间各项工作的协调、检查与处理；协调配合承训部队，保证2015年新生军训计划的顺利实施。

3、党务工作部：负责军训宣传工作；军训期间牵头编印1-2期军训专刊；负责军训期间各环节的摄（照）相。

4、办公室：负责军训总体协调、军训部队的接送。

5、后勤管理处：提供军训的场地保障；负责军训营官兵茶水供应等后勤保障工作。

医务室：负责军训期间医务工作保障、购置必要的药品（含教官用润喉药品）和中草药供后管处泡制；军训时间有人员值班。

6、教务处、公基部：负责协调军事理论教学计划的编制和实施。

7、保卫处：加强校园巡逻，加大防盗、防骗宣传力度，确保军训工作顺利进行。

8、各系：配合组织本系学生参加军训，配合教官做好内务整理，并组织检查与评比。关心军训学生的生活和身体健康，保证军训工作的顺利进行。落实辅导员及班主任值班制度，严格军训学生的考勤制度。

四、规定与要求

(一)各系按实际人数编制好军训学生花名册，并在7日上午前以邮件形式发至学生处以便及时提供给承训部队。编制花名册时，应按专业、班级的顺序编成连、排、班，并注明人数和学生性别及所选配的军训班班长。

(二)军训是学生的必修课，学生在学期间必须接受军事训练和军事教育。军训期间，参训学生一律不准请事假。学生患急、重病需休息者，须持医务室病历和病休证明报

批：休息一天以内（包括一天）的，由各参训指导员批准；病休一天以上的，由参训指导员报系审核后送学生处审批。

军训期间，凡未经批准而不参加军训的按学籍管理规定处理。

（三）学生在军训期间必须按规定着装，不准留长指甲，不允许染头发；男生不得留长发，女生不能披头散发、不得穿裙子和高跟鞋。各军训单位应在军训前进行检查，对不符合要求的应限令其在军训前予以整改；军训营和学生处在军训期间将不定期进行抽查，对违反规定者视情节轻重予以相应处理。

（四）学生军事训练时间，不允许家长、亲戚、朋友到训练场探望或接到训练场外活动。

（五）各系在军训期间要认真做好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切实抓好军训各个环节的安全防范教育，及时有效地解决学生在军训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确保军训安全无事故。各有关处室要主动做好军训期间的有关保障，共同保证学生军训任务的圆满完成。

XXX职业技术学院

2015年12月2日

篇2：关于做好新生军训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和《福建省学生军训工作手册》的有关规定，大学生在学期间必须接受军事训练。据此，我校规定学生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课成绩各1个学分。现将我校2015级新生军训工作安排如下：

一、时间和地点：

- 1、军训时间：9月14日至9月20日。
- 2、军训地点：东海校区（3551人），软件学院（900人）

二、军训内容：

新生军事技能训练：计划完成队列、分列式、格斗拳、内务整理等课目的训练，由军训团负责，学生处和各二级学院配合。

三、组织与实施：

- 1、全体新生（软件学院自行组织训练）组成一个军训团，下设10个营队和60

个中队。军训团团长、政委、营长、连长由部队教官担任，各二级学院学生科负责人兼任所属军训营队教导员，辅导员兼任所属连队指导员。

2、为切实做好学生军训工作，由学校分管领导、学校有关部门、各二级学院分党委书记与军训团长、政委联合组成“泉州师范学院军训工作领导小组”，对军训工作进行统一组织和领导。军训具体工作由学生处负责组织实施，各部门职责分工如下：

(1) 学生处：负责军训计划的制定，军训工作的协调、检查与反馈，军训成绩的综合评定；

(2) 教务处：负责军事理论课教学计划的制定、实施与考核；

(3) 军训团：负责各训练科目的训练与考核，组织各竞赛项目检查、评比；

(4) 各二级学院：配合军训团做好军训各项工作的落实，关心军训团指战员的生活和身体健康，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保障军训工作的顺利进行；

(5) 后勤管理处、后勤管理集团：负责军训官兵住宿、伙食、用电、场地，负责参训官兵和学生的茶水和医疗保障；

(6) 保卫处：负责军训中的安全保卫工作，确保军训全过程的安全；负责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和技能演示训练；

(7) 宣传部：负责军训工作的宣传报道；

(8) 团委会：负责军训期间的第二课堂活动。

3、军训与考核：各营长和连长对每个参训学生各项目训练情况做好记录，各项考核结束后，由营长和教导员将所属军训大队的个人考核成绩汇总后交各二级学院教务科。

4、内务整理的组织与考核：军训期间，各二级学院应配合教官做好内务整理训练，组织每天的检查与评比并将检查评比的结果与其他各项考核汇总。

5、军训结束时将组织优秀教官和优秀指导员、训练标兵和军训优胜单位评选（各项评比规定另行制定）。

6、军训总结表彰（有关事宜另行布置）。

四、其他事宜：

1、各二级学院必须于开训的前一天编制好军训学生花名册一式四份（军训教官1份，学生处1份，军训考核成绩登记2份）。编制花名册时应按专业、班级和学号顺序编成营队和连队，并注明人数和学生性别。

2、军训期间参训学生原则上不准请事假，遇到特殊情况须报二级学院党委批准并向学生处报备；因病不能参加军训、申请免训或缓训者，各参训单位指导员应于开训之前内写出报告，附上相关疾病证明材料，经所在二级学院党委领导审查并签名盖章后，报学生处审批。请假超过军训时间三分之一者，明年必须补训。

3、学生在军训期间患病需休息者，须持校医务室病历和病休证明(急、重病者可事后补交)报所在二级学院党委审批并向学生处报备：休息一天以内的（包括一天），由各参训指导员批准；病休一天以上的，由各参训指导员写出报告，送所在二级学院党委审批并向学生处报备。无故不参加军训或未经批准而擅自休息的按旷课处理。

4、军训考核成绩不合格者，明年必须补训，否则无法取得相应学分。

5、学生在军训期间必须按规定着装，不留长指甲，不染头发；男生不留胡须、长发；女生不能披头散发，不穿高跟鞋。各军训单位应在军训前进行检查，对不符合要求的应限令其在军训前予以整改；军训团和学生处在军训期间将进行抽查，对违反规定的视情节轻重予以相应教育和处理。

6、学生在训练时，不允许家长、亲戚、朋友到训练场探望或接到训练场外活动。

7、上一学年因故未参加军训或申请缓训者，各二级学院必须将其编入训练班中参加今年军训；该同学除上课时间外，必须按规定认真参训。

8、各二级学院在军训期间必须认真做好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严格执行军训生活管理制度和安全规定，切实抓好军训各个环节的安全防范教育，及时有效地解决学生在军训中反映出来的各种问题，确保军训安全无事故；校部机关、后勤有关部门要主动做好部队进校前的食宿安排和军训期间所需的有关保障，保证军训任务圆满完成。

XXX学院

2015年9月7日

篇3：关于做好新生军训工作的通知

学院各部门：

为确保学院202X级新生军事技能训练工作顺利开展，以良好的精神面貌迎接新学期的各项工作，现将有关军事技能训练工作的事宜通知如下：

一、202X级新生军事技能训练工作时间安排

军训时间为202X年9月X日至X日，9月X日上午9点，在学院X田径场举行军训

动员大会，全体新生于8点半在X田径场集中。9月X日上午10点在学院X田径场举行新生军训汇报表演。9月X日各二级学院要安排时间做好新生军训动员工作，并按规定的时间（通知另行下发）安排学生到学院体育馆领取军训服装。根据教务处安排，9月X新生调休，X号正式上课。

二、各部门军事技能训练职责要求

（一）各二级学院军事技能训练职责要求

1、各二级学院要按照学院的统一要求，给各二级学院每一连队选派一名带队教师为该连队的指导员，负责该连队的思想政治工作、考勤和纪律督查工作、宿舍常规管理工作、批阅学生军事技能训练日记和总结、评定学生军事技能训练成绩、完成每两天一次的会操训教工作等。各连队的指导员要全程陪同学生进行军训工作。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为各二级学院营教导员，负责各二级学院学生军训的思想教育工作，并且按照学院统一要求做好全营学生的会操训教工作。

2、具体时间安排：X三天下午X点进行连会操训教活动，由连指导员负责。X两天下午X点进行营会操训教活动，由营教导员负责，X两天下午X点进行团会操训教活动，由团政委负责；各连会操训教活动作为优秀连队考核的一项内容。

（二）各部门军事技能训练职责要求

1.院办公室：确认军事技能训练领导小组成员，负责车辆保障，邀请有关领导参加开训仪式与汇操表演，负责开训仪式与汇操表演期间主席台席卡的摆放。

2.学工部：全面负责学院军事技能训练工作的组织实施，督促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及辅导员管理好学生，做好有关协调工作。

3.教务处：协助军事课的组织实施，负责军训成绩和学分的审定，负责免修学生的审定等。

4.党委工作部：负责军训期间的广播音响的调试，做好军事技能训练期间的宣传报道工作，做好军训期间图片和影像资料的收集。

5.后勤管理处：安排教官的就餐，训练期间派医生到场，负责学生突发医疗事件的处理；开训仪式和汇操表演主席台的台凳和鲜花的摆放等。

6.武装部、保卫处：全程参与学生军事技能训练工作，与太仓市人武部、承训部队等有关军事技能训练部队配合，做好军事技能训练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XX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202X年9月X日

篇4：关于做好新生军训工作的通知

各位2023级新生：

为了培养同学们的国防意识、团队协作和纪律观念，我校决定对2023级新生进行军训。以下是关于军训的详细安排通知，请同学们认真阅读并遵守。

一、军训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3年8月1日至8月5日，共5天。

地点：学校操场及周边区域。

二、军训目标与要求

目标：培养同学们的国防意识、团队协作和纪律观念，提高同学们的身体素质。

要求：同学们需服从教官指挥，遵守军训纪律，积极参与各项活动。

三、军训内容与活动

军事技能训练：包括队列、擒敌、战术等基本技能的训练。

爱国主义教育：通过讲座、参观等形式，加深同学们对祖国历史和文化的了解。

团队协作训练：进行团队建设活动，提高同学们的团队协作能力。

文艺活动：举办军训期间的文艺晚会，展示同学们的才艺。

四、学生参与要求

2023级全体新生必须参加军训，不得请假。

请同学们提前做好防晒、防暑等准备，注意个人安全。

请同学们携带好水壶、毛巾等用品，以备不时之需。

五、健康与安全规定

军训期间，学校将为同学们购买意外险，确保同学们的安全。

若同学们在军训过程中感到身体不适，可向教官报告，教官将根据情况作出处理。

若同学们有特殊体质或不能适应军训的要求，需在报名时告知学校，以免发生意外。

六、军训日程表（略）

七、军训成绩评定

军训成绩将由教官根据同学们在军训期间的表现为依据进行评定。

表现优秀的同学将获得“军训优秀学员”称号，并予以表彰。

希望同学们能够认真对待军训，遵守军训纪律，积极参与各项活动，争取在军训中取得优异成绩。祝同学们军训顺利！

学校军训领导小组